

**2024 年度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8
第五部分 附表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二、收入决算表	24

三、支出决算表	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主要职责

根据乐中委办〔2024〕29号文件，区供销社的主要职责是：

1. 宣传贯彻中央“三农”工作方针政策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有关决策部署，指导全区供销合作事业发展。
2. 负责研究制定全区供销合作社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服务全区供销合作社系统改革发展。
3. 推进供销合作社法治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全区农村经济社会和行业发展的政策建议，维护全区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4. 履行社有资产运营指导和监督管理职责，发展社有企业，坚持社有企业为农服务方向，落实社有资产安全和保值增值责任。
5. 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基层供销合作社，更好履行为农服务职责。
6. 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开展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再生资源等流通服务，拓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生产、供销、消费、信用等综合合作，打造为农服务综合平台。
7. 根据授权对重要生产生活资料的经营、储备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承担政府委托的公益性服务和其他任务。

8. 根据授权参与公益性农产品市场建设，承担国有控股的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建设、运营和管护。

9.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便民服务等工作。

10. 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开展教育培训工作。

11.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做好农资保供。依托基层供销社和社有企业做好各类农资保供 1100 余吨，拓展农资服务网点 108 个。二是做好农业社会化服务。目前共建设提升全区供销区域性为农服务中心 3 个。依托基层供销社和社有企业开展农技培训 10 余次培训农户 300 余人，培育家庭能人 120 人。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达 1.5 万亩，助农增收每亩 200 元。三是搭建以“嘉供优选”为服务品牌的市中区农（副）产品产销平台，建成电商中心 1 个，线上线下销售市中区各类农产品 20 余类。培育“天府乡村”公益品牌 14 个。四是拓展“供销+”服务。在苏稽镇、青平镇 2 个便民服务中心提供“供销+三农”等咨询服务 36 类；在惠农服务中心提供“供销+工商代办、会计、项目咨询”等服务 20 余类，服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460 余家，服务件次 500 余件。五是按照省级基层示范社建设标准，建成基层供销示范社 11 个。完成 3 家社有企业的综合业绩考核，社有企业为农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监事会开展监督检查 5 次，完成问题整改 3 个强化对 5 个门市和 1 个仓库社有资产安全检查，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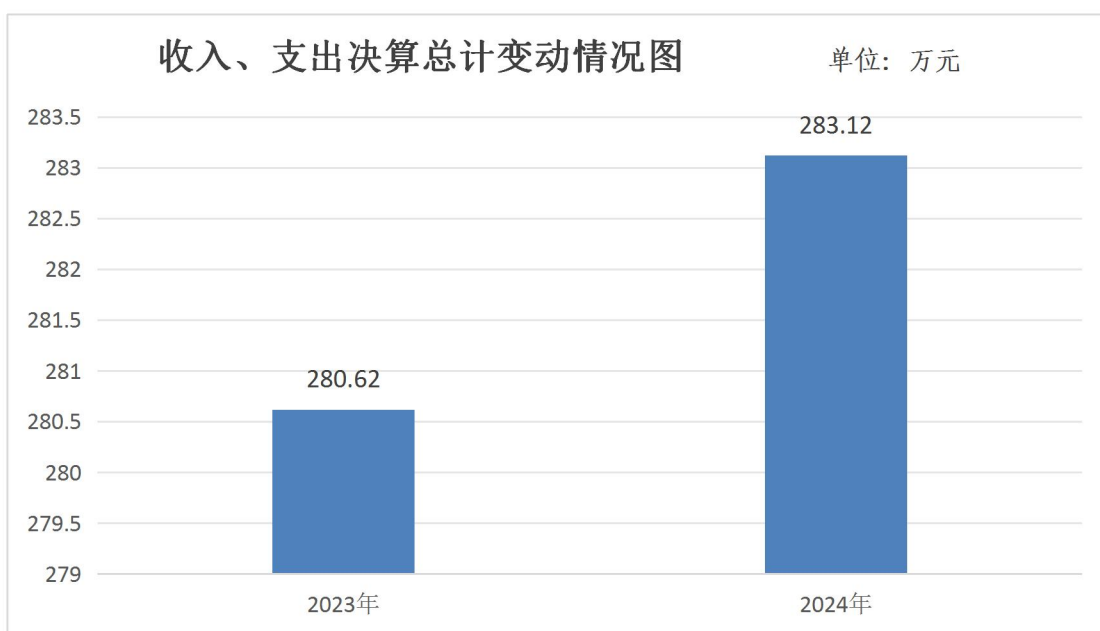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联合社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83.12 万元。与 2023 年度（280.62 万元）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5 万元，增长 0.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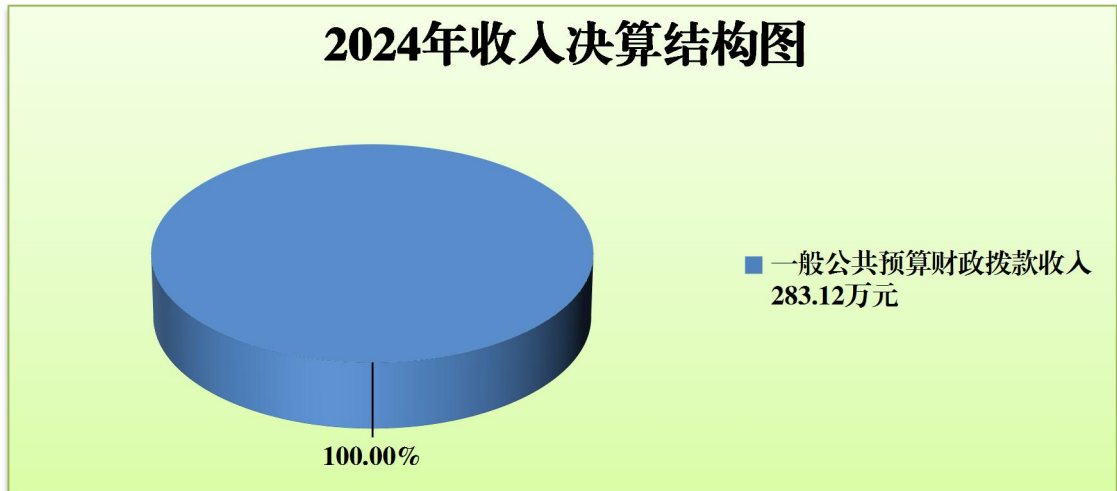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83.12 万元，其中：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1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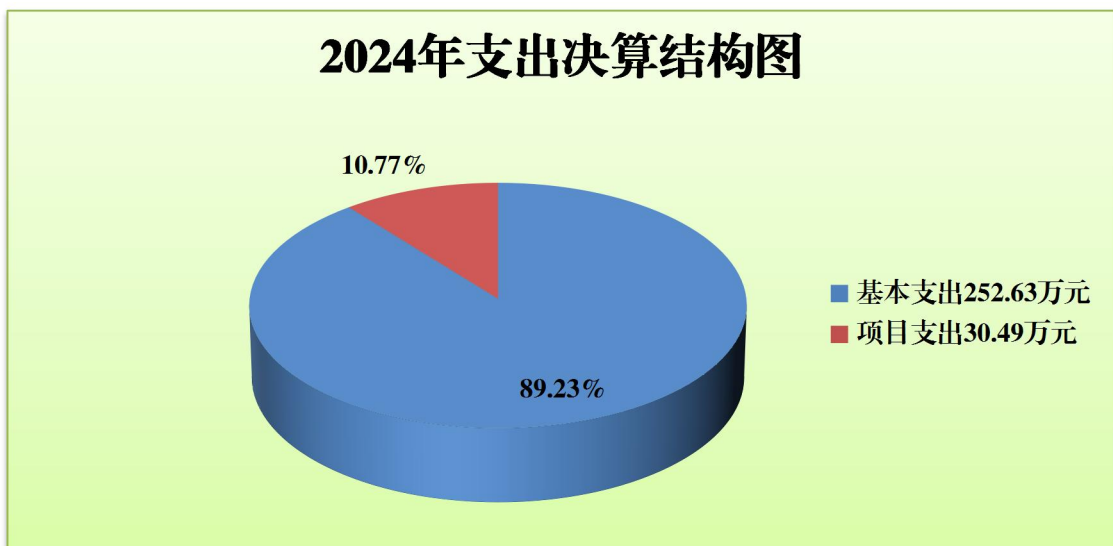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83.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2.63 万元，占 89.23%；项目支出 30.49 万元，占 10.7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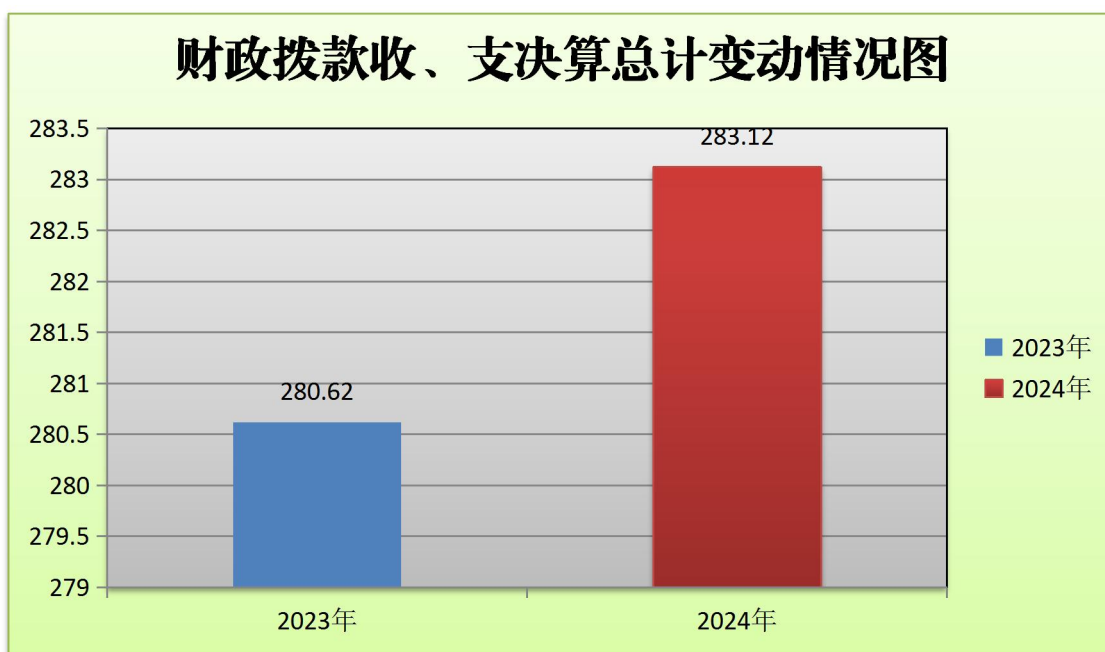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83.12 万元。

与 2023 年度（280.62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2.5 万元，增长 0.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增长。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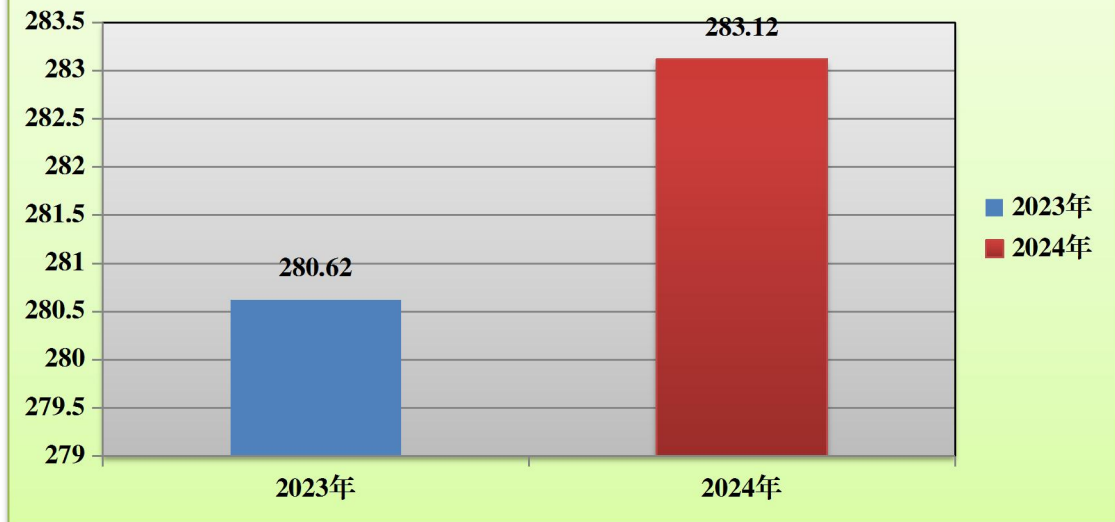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3.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280.62 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 万元，增长 0.9%。人员工资调标、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增长。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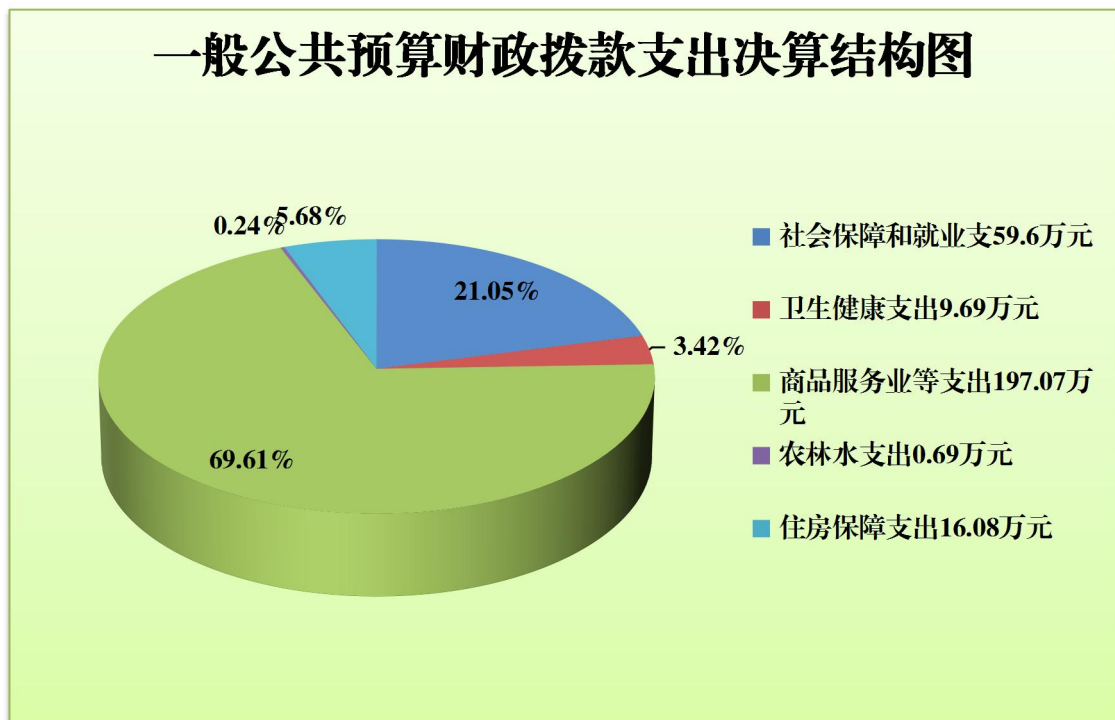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3.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6 万元，占 21.05%；卫生健康支出 9.69 万元，占 3.42%；农林水支出 0.69 万元，占 0.2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7.07 万元，占 69.61%；住房保障支出 16.08 万元，占 5.68%。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283.12 万元，完成预算 92.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项)：支出决算 0.69 万元，完成预算 63.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驻村第一书记于 9 月辞去公务员职务，剩余费用收回。

9.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 167.27 万元，完成预算 99.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人员变动作出人员经费调整。

1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 3.48 万元，完成预算 6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单位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严控项目运转经费支出。

11.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 26.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6.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2.6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3.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8.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与上年度持平。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省、市级等部门到市中区供销社开展公务活动时无公务接待情况出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持平，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度持平，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3 年度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支出数与 2023 年度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 0%。支出数与 2023 年度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67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2.8 万元，增长 17.6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相应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国产台式电脑 2 台实现安全可靠替换，1 台国产笔记本电脑用于党员统计工作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中区供销社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社有资产维修加固补助资金、区供销社 2024 年运转经费、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年度经费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

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2024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3.“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3177976-社有资产维修加固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补助区供销社社有资产投资平台公司——乐山宏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用于投资平台公司对土桥街 62 号社有资产的维修加固补助，实现社有资产收益增加，维护好社有资产安全。			补助区供销社社有资产投资平台公司——乐山宏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用于投资平台公司对土桥街 62 号社有资产的维修加固补助，实现了社有资产收益增加，维护好社有资产安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实施前，根据工作实际编制预算上报审核；项目实施中，严格预算执行预警机制，加快执行预算；全年根据需要，严控该经费执行，既执行了“厉行节约”又实现了绩效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6.32	26.32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6.32	26.3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 1 家全资控股企业完成社有资产维修	=	1	家	1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有资产维修后达到 B 级标准	定性	B	级	B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社有资产维修力争在10月底完成。	定性	10	月	1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有资产维修后增加收益每年5万元。	≥	5	万元	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有资产租赁户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控制在26.4万元以内。	≤	26.4	万元	26.4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圆满完成，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60756-区供销社2024年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4年根据单位日常工作安排，年内按计划购买国产电脑1台，计划购买办公用品12批次，维持正常运转的办公经费支出12批次，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基层社和社企业务指导、安全检查等工作差旅人次不少于132人次，乡村振兴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慰问脱贫户、监测户不少于75户，全力保障联社机关正常运转，社有资产保值增值。				2024年根据单位日常工作安排，购买国产电脑2台，办公用品12批次，维持正常运转的办公经费支出12批次，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基层社和社企业务指导、安全检查等工作差旅人次不少于132人次，乡村振兴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慰问脱贫户、监测户不少于75户，全力保障联社机关正常运转，社有资产保值增值。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实施前，根据工作实际编制差旅费、驻村帮扶贫困户慰问费、办公用品购买、日常维护、购置国产电脑登费用预算上报审核；项目实施中，严格预算执行预警机制，加快执行预算；全年根据需要，严控该经费执行，既执行了“厉行节约”又实现了绩效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0	5.00	3.48			69.57%	10	6.9	对该项目经费进行了严格控制。
	其中：财政资金	5.00	5.00	3.48			69.5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业务开展差旅人次	≥	132	人次	132	3	3	
			驻村帮扶贫困户慰问户数	≥	75	户	75	3	3	
			办公用品购买数量	≥	12	批次	12	3	3	
			维护日常运转等支出	≥	12	批次	12	3	3	
			购买国产电脑	=	1	台	3	3	3	
		质量指标	差旅费按出差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3	3	
			购买的国产电脑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3	3	
			机关运转正常率	=	100	%	100%	3	3	
			贫困户慰问准确率	=	100	%	100%	3	3	
			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3	3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买及时率	=	100	%	100%	3	3		

			机关运转维护及时率	=	100	%	100%	3	3	
			国产电脑购买及时率	=	100	%	100%	3	3	
			驻村帮扶贫困户慰问及时率	=	100	%	100%	3	3	
			差旅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有资产保障增资率	≥	95	%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区供销社机关正常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95%	5	5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	≥	95	%	95%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国产电脑成本预算	≤	6400	元	16800	3	0	超预算
			驻村帮扶贫困户慰问成本控制数	≤	50	元/户	50	3	3	
			差旅费补助成本	≤	100	人/次	100	3	3	
			机关运转维护成本	≤	14050	元	14050	3	3	
			办公用品购买成本预算	≤	12000	元	12000	3	3	
合计								100	94.9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得分为 94.9 分，该项目在严控经费使用的情况，完成了绩效目标，但存在超预算、执行进度慢等问题。									
存在问题	在超预算、执行进度慢等问题。									
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基础工作，严格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准确性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	--------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024219-市中区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年度（2023.08.01-2024.07.31）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单位选派第一书记脱产驻村期间购置一次性生活用品、意外保险、生活补助、乡镇补贴等费用支出。			完成单位选派第一书记脱产驻村期间购置一次性生活用品、意外保险、生活补助、乡镇补贴等费用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8	0.69		64.19%	10	6.42	该同志于2024年9月辞去公职，该同志在任期间笔费执行完毕。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8	0.69		64.1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人数	=	1	人	1	10	10	
		质量指标	实行专款专用比例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各项经费按实际及时支付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好激励保障政策，支持第一书记脱产驻村工作	定性	是否		是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驻村第一书记	≥	95	%	95	10	10		

			记工作满意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经费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96.42	
评价结论	该项目由于任第一书记同志主动辞去公职，只能兑现在任期间费用，自评得分 96.42 分。									
存在问题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预料到该同志辞去自动辞去公职，导致该费用无法执行完毕。									
改进措施	严格预算执行，及时调整。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